孙政〔2025〕1号

关于印发《叶集区孙岗乡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乡直有关单位:

为有序开展在我乡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工作，现将《叶集区孙岗乡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抓紧组织实施。

六安市叶集区孙岗乡人民政府

 2025年1月2日

叶集区孙岗乡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

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方案

为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党中央关于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重大决策部署，保持农村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维护农村土地承包经营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农业、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村社会和谐稳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农村土地承包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保持土地承包关系稳定并长久不变的意见》等法律法规及政策，结合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任务

（一）建立工作组织

成立乡村两级二轮到期延包工作领导小组。乡级领导小组由党政主要负责人任组长，各村领导小组一般由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代表）大会依法选举产生。村级领导小组成员要具有代表性，应当覆盖各村民小组，同时有适当数量的妇女成员，不能简单由村“两委”干部代替村民。延包领导小组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拟订延包方案，组织实施延包试点工作。各村要以村民组为单位设立工作组，工作组应为3-5人，具体负责本村民组土地延包工作。

（二）开展摸底调查

开展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摸底调查工作。一是摸清二轮承包以来承包人口和承包地变化情况。二是摸清确权登记颁证到户情况。三是摸清整户消亡、全家进城落户以及整户无地等情况。四是摸清集体土地利用现状和机动地等情况。五是摸清二轮承包以来土地征用和征地补偿款分配情况。六是摸清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后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确认情况。七是摸清农户对于延包的意愿和意见建议

（三）落实工作规程

按照省农业农村厅延包试点工作规程确定的成立机构、摸底核实、制定方案、开展调查、审核公示、签订合同、完善证书、资料归档等程序规范开展延包工作。乡延包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要积极对接区农业农村局加强对延包方案制定和实施的指导监督，对发现的问题及时予以纠正。

（四）开展合同网签

依托叶集区农村土地承包合同网签一体化平台，通过人脸识别、电子签章等技术手段，做好合同网签工作，推动实现承包合同信息化管理。

（五）加强档案管理

延包中形成的对国家、社会和个人有保存价值的文字、图表、声像、数据等，纳入农村土地承包档案管理。按照《安徽省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档案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开展档案管理工作，明确专人负责延包试点档案工作，确保农村土地承包档案完整、安全。

二、工作要求

（一）稳妥有序开展延包工作

1．坚持延包原则。以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成果为基础，以户为单位开展延包，以第二轮土地承包合同到期为起点再延长承包期30年，已颁发的土地承包权利证书，在新的承包期继续有效且不变不换，证书记载的承包期限届时作统一变更。延包工作不得随意改变集体所有权界限，不得推倒重来、打乱重分。

2．稳妥解决农户无地少地问题。集体机动地、依法开垦土地、集体依法收回以及农户自愿交回的承包地等，优先保障二轮承包期间无地农户的土地承包权益。鼓励通过集体收益分配、流转租金补贴、提供就业岗位、纳入社会保障等方式，妥善解决无地农户和少地导致生活困难农户的合理诉求。

（二）严格保护农民土地承包权益

1．保障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土地承包权益。具有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身份的承包农户家庭成员依法享有土地承包权益，非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原则上不参与延包。新增人口依法依规按章程确认成员身份。因家庭成员全部死亡导致承包方消亡的，发包方要依法收回承包地，另行发包。户内已无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其承包地处置，由农民集体民主协商解决。合户、分户要在同一集体经济组织内进行，仅限于父母、子女、配偶等直系亲属之间，做到合法合规。合户原则上仅适用于二轮承包时为同一户，防止以合户之名规避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依法收回承包地。

2．依法保护妇女等特殊群体土地承包权益。充分保障出嫁、离婚、丧偶妇女和赘婿等特殊群体的知情权、参与权，健全跨区域协调解决工作机制，避免“两头空”、防止“两头占”。

（三）继续稳定农户承包地

1．严格把握承包地小范围调整。对少数存在承包地因自然灾害毁损等特殊情形且群众普遍要求调地的村组，可按照大稳定、小调整原则，由农民集体民主协商，经本集体经济组织成员的村民会议三分之二以上成员或者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并报乡政府和区农业农村局批准，可在个别农户间作适当调整，但要依法依规从严掌握。

2．严格管理机动地和新增地源。机动地面积不得超过本集体经济组织耕地总面积的5%，且不得新增。通过依法开垦、复垦及土地整理等方式增加的土地作为新增地源管理，依法明确土地所有权和地类。新增地源能够采取家庭承包的，要依法承包到户。

3．严格控制确权确股不确地范围。坚持确权到户到地，不得违背农民意愿行政推动确权确股不确地，也不得简单以少数服从多数强迫不愿确股的农民确股。已经确地到户的原则上不确股，继续延包到户。对于延包时确需确股的，严控范围，严格报批。

4．保障流转土地稳定经营。发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协调作用，在尊重农民意愿前提下，引导承包农户和受让方充分协商，通过合同约定等方式明确延期后土地续租事宜，以稳定经营主体预期，依法保障流转双方合法权益。对流转土地，坚决遏制“非农化”、有效防止“非粮化”。

三、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由乡党委、政府主要负责同志任组长、分管负责人任副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任成员的叶集区孙岗乡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乡农业农村管理服务中心，中心主任兼任办公室主任。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开展工作，农业中心负责延包工作的组织协调、统筹安排；便民服务中心负责无地或缺地少地户公益岗位开发、社会救助、延包工作的村务公开等工作；财政和资产管理服务中心负责协调落实工作经费；国土所负责延包工作过程中涉及地块所需的第三次全国土地调查成果或农村集体土地所有权确权形成的相关资料、核实退耕还林的地块及面积、不动产统一登记工作衔接等；司法所负责参与研究延包工作中相关政策问题的解决方案；平安法制办公室负责接待处理延包有关信访；党政办负责指导延包工作中文件资料的归档工作；妇联负责延包工作中妇女权益的保护；各村负责制订村级方案、组织实施、工作指导、调处矛盾，确保有序推进。

（二）落实工作经费

延包工作不得向农民收取任何费用。为确保延包工作顺利开展，乡财政安排专项资金予以经费保障。

（三）把握政策界限

严格执行农村土地承包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以及中央农办、农业农村部、农业农村厅等部门出台的配套政策和有关规程，严把操作程序，严守工作纪律，对延包中遇到的问题按照保持稳定、尊重历史、照顾现实、分类处置的原则依法妥善解决。

（四）确保社会稳定

进一步加强矛盾纠纷调处力度，组织相关职能部门联动，形成协同、协调机制，有效化解矛盾纠纷，有力推进延包工作。充分利用乡村人民调解机构，强化矛盾纠纷排查，及时发现及时化解，对作风不实，措施不当，违背政策，导致农民上访和发生群体性事件的，要严肃追究有关责任人责任。

（五）认真做好总结

乡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30年试点工作领导小组要对各个阶段的工作情况进行全程指导，及时做好工作调度，及时发现和解决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工作进展情况向省、市、区农业农村部门定期报送，工作完成后，对延包工作要认真总结经验、做法和解决问题的有效措施。

|  |
| --- |
| 六安市叶集区孙岗乡党政办公室 2025年1月2日印发 |